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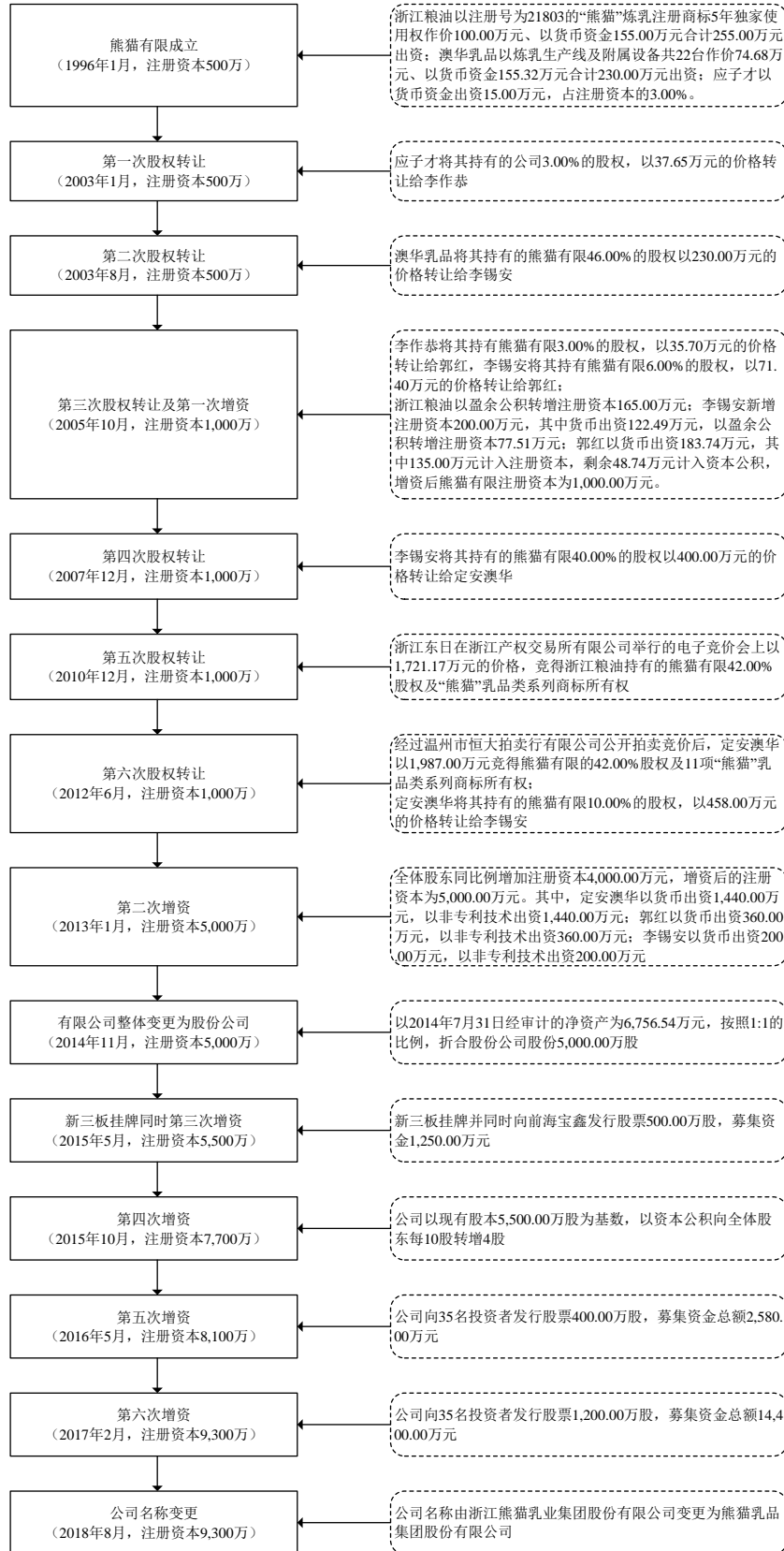
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成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作如下说明（以下简称“本说明”；本说明中的其他简称与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一、公司股本演变情况概览



二、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一）熊猫有限成立

1995年12月6日，浙江粮油、澳华乳品以及自然人应子才签订了《“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发起人合同》，约定三方共同发起设立“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浙江粮油以注册号为21803的“熊猫”炼乳注册商标5年独家使用权（使用期限与熊猫有限经营期限相同）作价100.00万元、以货币资金155.00万元合计255.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51.00%；澳华乳品以炼乳生产线及附属设备共22台作价74.68万元、以货币资金155.32万元合计230.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6.00%；应子才以货币资金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

1995年12月18日，苍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苍会评[1995]035号），对澳华乳品用以出资的炼乳生产线及附属设备共22台进行了评估，上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75.58万元。

1995年12月22日，苍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苍会内验[1995]第65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5年12月22日，熊猫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00.00万元。

1996年1月3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熊猫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粮油	255.00	51.00%
2	澳华乳品	230.00	46.00%
3	应子才	15.00	3.00%
合计		500.00	100.00%

2014年7月31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定安澳华以分红所得100.00万元补足熊猫有限原股东浙江粮油于熊猫有限设立时以“熊猫”炼乳注册商标独家使用权的出资，定安澳华于2014年7月对该商标使用权出资予以

补足。

浙江粮油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出具《关于浙江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宜的说明》，确认熊猫有限设立时，浙江粮油以注册号为 21803 的“熊猫”炼乳注册商标独家使用权（许可期限与熊猫有限经营期限相同）出资作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国有资产遭受侵害或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与其他当时合资的股东之间不存在现实争议与潜在纠纷。

2018 年 9 月 1 日，浙江国贸出具了《确认函》，确认熊猫有限本次出资中涉及的国有股权变动符合当时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熊猫有限设立时，浙江粮油以商标独家使用权出资且未经评估的行为不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相关规定，存在瑕疵。上述瑕疵未对熊猫有限及其股东造成重大损害，也未对熊猫有限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目前该瑕疵已经弥补，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熊猫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7 月 31 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应子才将其持有的公司 3.00% 的股权，以 37.6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作恭，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3 年 1 月 3 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熊猫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粮油	255.00	51.00%
2	澳华乳品	230.00	46.00%
3	李作恭	15.00	3.00%
合计		500.00	100.00%

（三）熊猫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年7月10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澳华乳品将其持有的熊猫有限46.00%的股权以23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锡安。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3年8月4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熊猫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粮油	255.00	51.00%
2	李锡安	230.00	46.00%
3	李作恭	15.00	3.00%
合计		500.00	100.00%

（四）熊猫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5年5月30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李作恭将其持有熊猫有限3.00%的股权，以35.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红，李锡安将其持有熊猫有限6.00%的股权，以71.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红，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5年6月2日，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温大会评[2005]第024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05年3月31日，熊猫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429.09万元。

2005年7月12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熊猫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0万元。

2005年7月13日，熊猫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增资扩股和增加注册资本的决定（补充）》，同意浙江粮油以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165.00万元；李锡安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122.49万元，以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77.51万元；郭红以货币出资183.74万元，其中13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48.7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熊猫有限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

2005年8月16日，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温大会验[2005]第3-06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5年7月31日，熊猫有限已收到李锡安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122.49万元，郭红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135.00万元，并将盈余公积242.51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其中浙江粮油165.00万元，李锡安77.51万元。变更完成后，熊猫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00万元。

2005年10月20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熊猫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粮油	420.00	42.00%
2	李锡安	400.00	40.00%
3	郭红	180.00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浙江粮油于2017年6月9日出具的《关于浙江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宜的说明》，浙江粮油历史持股期间，熊猫有限股本变动真实、合法、有效，浙江粮油、熊猫有限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批准程序，相关股本变动事宜不存在侵害国有资产或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对于历史持股期间熊猫有限其他股东的股权转让，浙江粮油均无异议。

2018年9月1日，浙江国贸针对上述增资事项，出具了《确认函》，熊猫有限本次增资涉及的国有股权变动符合当时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国有股权变动相关程序。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熊猫有限本次增资不存在侵害国有资产或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五）熊猫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18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李锡安将其持有的熊猫有限40.00%的股权以4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安澳华。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2月29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粮油	420.00	42.00%
2	定安澳华	400.00	40.00%
3	郭红	180.00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六）熊猫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14日，浙江粮油的控股股东浙江国贸下发了浙国贸资发[2009]207号《关于对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股权及系列商标所有权转让予以立项并指定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和资产评估机构的批复》，同意对浙江粮油将所持的熊猫有限42.00%的股权和11项“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专用权公开挂牌转让进行立项。

2010年3月31日，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浙万评报[2010]24号）和《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熊猫”商标所有权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万评报[2010]25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09年6月30日，熊猫有限42.00%的股权评估价值为1,636.16万元，“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专用权评估价值为30.00万元。

2010年5月27日，浙江国贸出具《关于对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的批复》（浙国贸财发[2010]130号），核准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并下发《关于同意转让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42%股权及熊猫系列商标所有权资产包的批复》（浙国贸资发[2010]131号），批准将熊猫有限42.00%的股权和“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专用权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2010年7月6日，浙江东日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举行的电子竞价会上以1,721.17万元的价格，竞得浙江粮油持有的熊猫有限42.00%股权及“熊猫”

乳品类系列商标所有权。双方就上述资产转让事项签订了《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 42%股权及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所有权交易合同》。

2010年11月24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浙江粮油将其持有的熊猫有限 42.00% 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东日。

2010年12月13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熊猫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东日	420.00	42.00%
2	定安澳华	400.00	40.00%
3	郭红	180.00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浙江国贸出具的关于本次股权及“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转让的批准文件、浙江粮油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浙江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宜的说明》以及浙江国贸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出具的《确认函》，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股权及“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权转让已经评估并经国资主管机关批准，转让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进行，符合当时适用的国有资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七）熊猫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1）浙江东日所持股权转让

2012年3月26日，浙江东日总经理室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公司所持有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 42%股权及“熊猫”乳品系列商标所有权的议案》。

2012年4月10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坤元评报[2012]97号《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和坤元评报[2012]98号《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的“熊猫”商标所有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12月31日，熊猫有限42.00%的股权评估值为1,924.86万元；“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专用权的评估值为60.00万元。

2012年4月28日，经过温州市恒大拍卖行有限公司公开拍卖竞价后，定安澳华以1,987.00万元竞得熊猫有限的42.00%股权及11项“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所有权。双方签订了《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与定安澳华实业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熊猫乳品有限公司42%股权及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所有权之交易合同》。

2012年5月3日，浙江东日就上述资产转让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转让联营企业股权的公告》，披露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2年6月13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浙江东日将其持有的熊猫有限42.00%的股权，以1,927.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定安澳华。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年6月6日，浙江东日针对上述资产转让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确认其转让熊猫有限股权的行为合法有效，已履行必要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管理相关规定，浙江东日与熊猫有限及浙江东日历史持股期间其他当时合资股东之间，不存在现实争议与潜在纠纷。

温州市现代服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出具了确认文件，对浙江东日历史上收购、转让发行人股权及“熊猫”系列商标相关事项作出确认，具体如下：

“一、浙江东日出具的《关于浙江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宜的说明文件》内容准确，符合事实。

二、浙江东日收购、出售熊猫公司股权及“熊猫”系列商标均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决策、审批程序，履行了产权交易所进场交易等法律程序，合法合规。

三、浙江东日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就收购、出售熊猫公司股权及“熊猫”

系列商标相关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上述资产转让过程中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的情形。

四、浙江东日上述资产转让过程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受损或流失的情形。”

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出具了《确认函》，具体如下：

“一、浙江东日收购、出售熊猫公司股权及“熊猫”系列商标均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履行了国有资产产权交易公开程序。

二、浙江东日作为国有实际控制上市公司，就收购、出售熊猫公司股权及“熊猫”系列商标相关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

根据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确认函》、温州市现代服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确认文件、浙江东日出具的《关于浙江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宜的说明》及《说明函》，本次股权及“熊猫”商标权转让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决策、审批程序，履行了国有资产产权交易相关法律程序，合法合规。浙江东日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就收购、出售熊猫公司股权及“熊猫”系列商标相关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相关批准或确认的单位温州市现代服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有权单位。

（2）定安澳华转让所持 10.00% 股权

2012 年 6 月 13 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定安澳华将其持有的熊猫有限 10.00% 的股权，以 45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锡安。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 年 6 月 14 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熊猫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定安澳华	720.00	72.00%
2	郭红	180.00	18.00%
3	李锡安 ^注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注：李锡安于 2007 年 6 月 14 日国籍由中国变更为澳大利亚，国籍变更后李锡安姓名变更为 LI DAVID XIAN，以下简称“李锡安”。

由于李锡安已于 2007 年 6 月 14 日取得澳大利亚国籍，本次定安澳华将其持有的熊猫有限 10.00% 的股权转让完成后，熊猫有限的企业类型即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但由于熊猫有限对相关法律、法规理解不够深入，未及时将该事项提交商务主管机关审批，亦未就企业类型变更相关事宜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自此之后至 2017 年 6 月之前，公司及其前身熊猫有限多次股本演变均未履行商务主管机关审批手续，不符合外商投资企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瑕疵。浙江省商务厅已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作出行政许可，对公司及其前身熊猫有限的股本演变情况作出了追认，浙江省人民政府已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核发了商外资浙府资字[2017]0242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已取得了外商投资企业必要的批准或许可，完成了企业性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必要的备案。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完成后，公司在工商主管机关及商务主管机关登记、备案的信息与公司实际情况一致，符合《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瑕疵已经弥补，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八）熊猫有限第二次增资及企业名称变更

（1）企业名称变更

2012 年 11 月 27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浙工商）名称变核内[2012]第 071562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熊猫有限名称变更为“浙江熊猫乳业集团有限公司”。

（2）熊猫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3年1月5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全体股东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4,00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其中，定安澳华以货币出资1,440.00万元，以非专利技术出资1,440.00万元；郭红以货币出资360.00万元，以非专利技术出资360.00万元；李锡安以货币出资200.00万元，以非专利技术出资200.00万元。

2013年1月5日，北京万博智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万博评报字[2013]008号《定安澳华实业有限公司、郭红、李锡安拥有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新品调制淡炼乳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万博评报字[2013]009号《定安澳华实业有限公司、郭红、李锡安拥有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新型焦糖炼乳工艺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分别确认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拥有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新品调制淡炼乳技术”价值860.00万元，“新型焦糖炼乳工艺技术”价值1,140.00万元。同日，以上各方签订了《知识产权（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财产转移协议书》。

2013年1月14日，上海万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万智验字（2013）第000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月10日，熊猫有限已收到各股东新增出资4,000.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5,000.00万元。

2013年1月22日，熊猫有限取得了苍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熊猫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定安澳华	3,600.00	72.00%
2	郭红	900.00	18.00%
3	李锡安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1、两项非专利技术出资的置换

鉴于上述增资过程中用以出资的两项非专利技术在研发过程中利用了熊猫有限的原材料、设备等资源，存在权利人不明确的情况，存在瑕疵，为保障熊猫

有限的合法权益，2014年7月21日与2014年7月31日，熊猫有限召开两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定安澳华将“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中的部分商标（中国21803号、1482254号、1165065号、1165066号，香港19590358号，合计5项）作价1,000.00万元，同时，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分别以人民币现金440.00万元、360.00万元和200.00万元（合计1,000.00万元），用于出资置换2013年1月作价为2,000.00万元的非专利技术出资。

中都国脉（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都评报字[2014]174号《“熊猫”系列商标专用权价值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以201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中的部分商标（中国21803号、1482254号、1165065号、1165066号，香港19590358号，合计5项）市场价值为1,044.74万元。

2014年10月9日，苍南天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苍天原会所验（2014）2-05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7月31日，熊猫有限已收到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缴纳的货币出资1,000.00万元以及定安澳华缴纳的商标专用权出资1,000.00万元，合计2,000.00万元，出资方式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仍为5,000.00万元。

2017年7月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无偿受让两项非专利技术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年7月3日，公司与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签订了《非专利技术赠予协议》，该协议明确自出资置换完成之日起，熊猫有限即为两项非专利技术的权利人，对其享有完整权利。

2、定安澳华以货币资金置换“熊猫”系列商标出资

前次置换时，“熊猫”乳品系列商标的评估值为1,044.74万元，与2012年的评估值60万元和2010年的评估值30万元差异较大，“熊猫”乳品系列商标本次估值不合理，定安澳华以货币资金进行置换。

2017年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以货币等额置换“熊猫”系列商标出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股东定安澳华以货币资金1,000.00万元等额置换“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出资。定安澳华上

述等额置换行为不影响公司股本结构，且定安澳华已确定“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专用权不作变动，该商标专用权仍归属公司所有。

2017年2月20日，熊猫乳品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2017年6月12日，致同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310ZB061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6月7日，熊猫有限已收到定安澳华缴纳的1,000.00万元出资置换款。本次出资置换完成后，已能够确保发行人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熊猫有限股东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本次用以增资的两项非专利技术存在权利人不明确的情况，本次增资存在瑕疵。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于2014年7月以商标、货币资金置换非专利技术及定安澳华于2017年6月以货币资金置换商标出资的行为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2017年6月出资置换完成后，已能够确保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瑕疵已经弥补。

(九)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8月5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熊猫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熊猫有限截至变更基准日2014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756.54万元，2014年9月26日，熊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净资产中的5,000.00万元折为股本，净资产折股后剩余1,756.5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0月20日，致同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310ZB0268号《验资报告》，对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2014年11月11日，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定安澳华	3,600.00	72.00%

2	郭红	900.00	18.00%
3	李锡安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2013 年熊猫有限股东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本次用以增资的两项非专利技术存在权利人不明确的情况，该次增资存在瑕疵。定安澳华、郭红、李锡安于 2014 年 7 月以商标、货币资金置换非专利技术及定安澳华于 2017 年 6 月以货币资金置换商标出资完成后，已能够确保公司注册资本足额缴纳，瑕疵已经弥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事项均不会对发行人的设立造成实质性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的前身熊猫有限在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时，企业类型实为外商投资企业，其整体变更时未经商务主管机关的审批，不符合外商投资企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瑕疵。鉴于浙江省商务厅已出具文件，对公司的前身熊猫有限整体变更情况进行了追认，且公司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上述瑕疵已弥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瑕疵不构成公司申请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浙江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向前海宝鑫发行股票 500.00 万股，募集资金 1,25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500.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17 日，致同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 310ZB000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 5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5,500.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2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浙江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2036 号），核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5年5月27日，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定安澳华	3,600.00	65.45%
2	郭红	900.00	16.36%
3	李锡安	500.00	9.09%
4	前海宝鑫	500.00	9.09%
合计		5,500.00	100.00%

（十一）2015年5月，发行人在新三板挂牌

2015年5月29日，发行人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之后，正式在新三板挂牌，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十二）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5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现有股本5,5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增资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7,700.00万元。

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定安澳华	5,040.00	65.45%
2	郭红	1,260.00	16.36%
3	李锡安	700.00	9.09%
4	前海宝鑫	700.00	9.09%
合计		7,700.00	100.00%

（十三）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发行

股票不超过 4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4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80.00 万元。

根据《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向 35 名投资者发行股票 4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2,580.00 万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8,1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1	吴瑶蝉	240.40
2	北京天星荣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0.00
3	北京天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00
4	林文珍	0.30
5	占东升	0.30
6	周文存	0.30
7	林丽仙	0.30
8	吴震宇	0.30
9	吴绍雄	0.30
10	翁仕珍	0.30
11	郑海珍	0.30
12	蒋贤宗	0.30
13	林玉叶	0.30
14	许青柏	0.30
15	曾雪芳	0.30
16	刘珊	0.30
17	林文伟	0.30
18	郑中阳	0.30
19	肖方华	0.30
20	杨小红	0.30
21	温从文	0.30
22	李敏虎	0.30
23	林丽贞	0.30
24	卢小香	0.30
25	周玉如	0.30
26	陈美越	0.30
27	彭建泽	0.30
28	叶信芳	0.30
29	李学军	0.30
30	杨晓军	0.30
31	林恩待	0.3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32	陈平华	0.30
33	陈嵩	0.30
34	黄艺	0.30
35	罗序民	0.30
总计		400.00

2016年1月13日,致同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10ZB000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400.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8,100.00万元。

2016年5月19日,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定安澳华	3,780.00	46.67%
2	郭红	945.00	11.67%
3	吴瑶蝉	701.30	8.66%
4	前海宝鑫	700.00	8.64%
5	李锡安	525.00	6.48%
6	陈秀琴	420.30	5.19%
7	陈秀芝	420.00	5.19%
8	周炜	210.00	2.59%
9	北京天星荣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0.00	1.60%
1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00	0.74%
合计		7,891.60	97.43%

(十四) 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6年7月27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发行不超过1,200.00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400.00万元。

根据《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向35名投资者发行股票1,2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4,400.00万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9,3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1	郑文涌	330.00

2	瞿菊芳	250.00
3	上海汉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6.00
4	江潮	166.00
5	君丰合兴（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50
6	上海赢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2.00
7	长兴科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8	黄丽云	20.00
9	张少辉	20.00
10	林文珍	6.00
11	黄艺	6.00
12	倪飞	5.00
13	乔辉	5.00
14	彭建泽	5.00
15	叶信芳	4.00
16	陈美越	2.50
17	林丽仙	2.00
18	占东升	1.00
19	上官文宁	1.00
20	徐亮	0.50
21	刘珊	0.50
22	米永宁	0.50
23	曾善仕	0.50
24	李合显	0.50
25	洪素娟	0.50
26	谢松松	0.50
27	林初润	0.50
28	康小玲	0.50
29	陈体华	0.50
30	陈小丽	0.50
31	林小芳	0.50
32	刘建新	0.50
33	吴少美	0.50
34	梁世排	0.50
35	陆建平	0.50
总计		1,200.00

2016年10月14日，致同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10ZB009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1,200.00万元，变

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9,300.00 万元。

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定安澳华	3,780.00	40.65%
2	郭红	945.00	10.16%
3	吴瑶蝉	701.70	7.55%
4	前海宝鑫	700.00	7.53%
5	李锡安	525.00	5.65%
6	陈秀琴	420.30	4.52%
7	陈秀芝	420.00	4.52%
8	郑文涌	330.00	3.55%
9	瞿菊芳	250.00	2.69%
10	周炜	210.00	2.26%
总计		8,282.00	89.05%

（十五）企业类型变更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外资股权并购审批补正及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的议案》等企业类型变更相关议案。

2017 年 6 月 5 日，浙江省商务厅核发了浙商务外资许可[2017]12 号《浙江省商务厅行政许可决定书》，准予公司补充办理股权并购变更设立外商投资企业。

浙江省人民政府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核发了商外资浙府资字[2017]0242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核准公司企业类型为外商投资股份制（外资比例小于 25%）。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十六）公司名称变更

2018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等企业名称变更相关议案，公司名称由浙江

熊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0日，公司取得了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十七) 公司截至目前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本确认意见签署日，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定安澳华实业有限公司	37,800,000	40.6452
2	郭红	9,559,000	10.2785
3	李学军	7,020,000	7.5484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	7.5269
5	李锡安	5,250,000	5.6452
6	陈秀琴	4,203,000	4.5194
7	陈秀芝	4,200,000	4.5161
8	郑文涌	3,300,000	3.5484
9	周炜	2,100,000	2.2581
10	瞿菊芳	2,000,000	2.1505
11	上海汉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60,000	1.7849
12	君丰合兴（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5,000	1.2957
1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1828
14	杭州浙科汇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753
15	江潮	560,000	0.6022
16	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0.5376
17	杭州浙农鑫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0.5376
18	上海赢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20,000	0.4516
19	长兴科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	0.4301
20	金欢欢	364,000	0.3914
21	滕银芳	308,000	0.3312
22	韩文芳	256,000	0.2753
23	刘珊	226,000	0.243
24	黄艺	206,000	0.2215
25	黄丽云	200,000	0.2151
26	徐雪英	114,000	0.1226

27	张少辉	106,000	0.114
28	倪飞	100,000	0.1075
29	马雅萍	88,000	0.0946
30	钟娟娣	80,000	0.086
31	彭建泽	73,000	0.0785
32	林文珍	63,000	0.0677
33	潘健玲	50,000	0.0538
34	乔辉	50,000	0.0538
35	西藏劲邦劲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	0.0527
36	叶信芳	43,000	0.0462
37	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前海众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00	0.0366
38	台州八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台州八遍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	0.0355
39	深圳市圆融方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圆融永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	0.0355
40	张萍	32,000	0.0344
41	陆瑶	30,000	0.0323
42	程伟	28,000	0.0301
43	陈美越	28,000	0.0301
44	黄峰	27,000	0.029
45	刘振华	27,000	0.029
46	深圳市圆融方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圆融正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	0.0269
47	汪小明	25,000	0.0269
48	林丽仙	23,000	0.0247
49	董佩兰	22,000	0.0237
50	吴亚清	20,000	0.0215
51	上海新丝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昆山鼎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0.0215
52	朱贞霞	19,000	0.0204
53	王晔	18,000	0.0194
54	占东升	13,000	0.014
55	龚建强	13,000	0.014
56	田洪涛	12,000	0.0129
57	谢建平	12,000	0.0129

58	丁春花	11,000	0.0118
59	上官文宇	10,000	0.0108
60	王列岗	10,000	0.0108
61	徐筠	10,000	0.0108
62	詹晓骏	10,000	0.0108
63	杜晓伟	10,000	0.0108
64	廖军	9,000	0.0097
65	邵希杰	8,000	0.0086
66	应长英	8,000	0.0086
67	沈凤婷	8,000	0.0086
68	徐亮	7,000	0.0075
69	陈飞	7,000	0.0075
70	俞月利	7,000	0.0075
71	沈建良	6,000	0.0065
72	庄珊丹	6,000	0.0065
73	刘建新	5,000	0.0054
74	洪素娟	5,000	0.0054
75	曾善仕	5,000	0.0054
76	谢松松	5,000	0.0054
77	林小芳	5,000	0.0054
78	方少勇	5,000	0.0054
79	吴少美	5,000	0.0054
80	康小玲	5,000	0.0054
81	高阿山	5,000	0.0054
82	陆建平	5,000	0.0054
83	陈小丽	5,000	0.0054
84	林初润	5,000	0.0054
85	米永宁	5,000	0.0054
86	李合显	5,000	0.0054
87	梁世排	5,000	0.0054
88	陈体华	5,000	0.0054
89	吴宏鸿	4,000	0.0043
90	徐思清	4,000	0.0043
91	周新方	4,000	0.0043
92	林小芬	4,000	0.0043
93	叶健	4,000	0.0043
94	吴震宇	3,000	0.0032
95	郑海珍	3,000	0.0032
96	金亮	3,000	0.0032
97	杨小红	3,000	0.0032

98	林恩待	3,000	0.0032
99	林文伟	3,000	0.0032
100	陈平华	3,000	0.0032
101	韩百忠	3,000	0.0032
102	北京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	0.0032
103	郑中阳	3,000	0.0032
104	罗序民	3,000	0.0032
105	周玉如	3,000	0.0032
106	陈嵩	3,000	0.0032
107	卢小香	3,000	0.0032
108	林丽贞	3,000	0.0032
109	朱启豪	3,000	0.0032
110	翁仕珍	3,000	0.0032
111	许青柏	3,000	0.0032
112	沈大庆	3,000	0.0032
113	李敏虎	3,000	0.0032
114	吴绍雄	3,000	0.0032
115	尹俊杰	2,000	0.0022
116	刘玉华	2,000	0.0022
117	肖方华	3,000	0.0032
118	杨晓军	3,000	0.0032
119	曾雪芳	3,000	0.0032
120	林玉叶	3,000	0.0032
121	蒋贤宗	3,000	0.0032
122	温从文	3,000	0.0032
123	周文存	3,000	0.0032
124	魏乐源	2,000	0.0022
125	刘荣彩	2,000	0.0022
126	陈若春	2,000	0.0022
127	任梦飞	2,000	0.0022
128	李坤	2,000	0.0022
129	吕一平	2,000	0.0022
130	孙蕾	2,000	0.0022
131	宓月明	1,000	0.0011
132	金嵘	1,000	0.0011
133	刘敏	1,000	0.0011
134	林彩英	1,000	0.0011
135	赵立忠	1,000	0.0011
136	黄满祥	1,000	0.0011
137	韩伟庆	1,000	0.0011

138	张界皿	1,000	0.0011
139	高世跃	1,000	0.0011
140	高毅	1,000	0.0011
141	广东兆易沐恩新兴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0011
142	刘浏浏	1,000	0.0011
143	杨凯	1,000	0.0011
144	林忠	1,000	0.0011
145	韩真	1,000	0.0011
146	张永琴	1,000	0.0011
147	王聪聪	1,000	0.0011
148	张盈	1,000	0.0011
149	严永华	1,000	0.0011
150	王莹鑫	1,000	0.0011
151	余庆	1,000	0.0011
152	杨军	1,000	0.0011
153	唐文华	1,000	0.0011
154	黄水廷	1,000	0.0011
合计		93,000,000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李作恭


郭红


李锡安


周文存


徐笑宇


李学军


常小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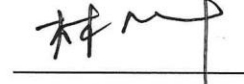

刘培森


刘华

全体监事签名：


徐同礼


陈美越


林玉叶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锡安


徐笑宇


林文珍


占东升


陈平华


吴震宇

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7日

